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2]507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安溪县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公告

安溪县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溪建设”或“公司”）发行的“20 安溪城建债/20 安溪债”和“20 安溪城建债 02/20 安溪 02”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信用评级工作。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安溪县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根据《安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溪县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六家企业划入安溪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安政综〔2022〕58 号），公司的控股股东拟由“安溪县财政局”变更为“安溪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安溪县人民政府；安政综〔2022〕58 号文称公司下属安溪安盈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安溪安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拨给城建集团，上述两家公司分别负责安溪县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固废处理业务，总资产及收入规模占安溪城建比例均较小。目前上述股东变更及资产划转事项均已完成工商信息登记。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及资产划转事项系安溪县深化县属国有企业改革所致，城建集团定位为“城市建设综合运营服务商”，主要承担全县城市基础设施、市政道路、交通、医疗、教育及民生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参与收储土地的整理开发、政策性房地产开发、园区投资与建设运营（藤铁产业整合提升）等，其中公司主要承担城建类业务。公司的职能定位和业务发展

等均不发生其他变化。

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后续情况，并及时评估对公司未来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日